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6-005
转债代码:113670 转债简称:金23转债

#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公司于召开会议前依法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温建怀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牌家居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温建怀、潘孝贞、温建北、顾金成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牌家居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牌家居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金23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牌家居关于召开"金23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金牌家居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金牌家居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金牌家居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6-008
债券代码:113670 债券简称:金23转债

#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提升募投项目场地的资源配置效率及资产收益率, 同时进一步深化产业链协同,降低综合成本,提升公司竞争力,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满足现有订单生产需求的前提下,拟将"金牌西部物联网智造基地募投项目(一期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或"该项目")部分场地对外出租给上下游供应链服务商。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可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暂时调整"金牌西部物联网智造基地项目(一期项目)"部分场地用途,将该项目部分场地对外出租给上下游供应链服务商。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可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3]39号) 核准,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77,0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770万张,期限6年。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7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0,225,224.4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59,774,775.59元。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 并于2023年4月21日出具华兴验字[2023]23005110018号《验证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协议。

二、"金牌西部物联网智造基地项目(一期项目)"的基本情况

"金牌西部物联网智造基地项目(一期项目)" 总投资额为 101,854.21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77,000.00万元。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优化公司全国生产布局,增强厨柜、衣柜、木门及智能化家电等产品的供应链配套能力,助力公司深耕中西部市场,强化区域服务力、竞争力与品牌影响力。

截至 2026 年 1 月 26日,该项目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69,675.39万元(未经审计数,含应付未付金额),资金投资进度为91.71%。目前该项目已经结项,节余募集资金共计7,393.25万元(包含利息等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三、拟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以募集资金投入的工程及设备基本完成,且已投入的产能尚处于爬坡期。由于近年来经济环境复杂严峻、房地产行业景气度阶段性下行,以及定制家居行业竞争加剧等,国内家具家装需求阶段性减少,行业整体面临承压,募投项目部分场地出现暂时性闲置。为进一步深化产业链协同,降低综合成本,提升公司竞争力,同时提升募投项目资产收益率,公司拟将募投项目部分闲置场地对外出租给上下游供应链服务商。

四、拟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暂时调整将募投项目部分闲置场地出租给上下游供应链服务商,有助于深化产业链协同,降低综合成本,提升公司竞争力;同时以市场化方式盘活存量资产、减少场地闲置,有利于提升募投项目场地的资源配置效率及资产收益率。

此次暂时调整符合公司供应链发展战略, 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事项,将闲置场地出租给上下游供应链服务商,有利于提升募投项目场地的资源配置效率及资产收益率,以及进一步深化产业链协同,降低综合成本,提升公司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事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 公司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事项,将闲置场地出租给上下游供应链服务商,有利于提升募投项目场地的资源配置效率及资产收益率,以及进一步深化产业链协同,降低综合成本,提升公司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可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3、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金牌家居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事项已经上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通过股东会、可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该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经济效益产生负面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金牌家居本次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3、兴业证券关于金牌家居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6-006

#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 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3月11日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3月11日 14点10 分

召开地点: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同安园集和路190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3月11日

至2026年3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6年2月1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3180 | 金牌家居 | 2026/3/5 |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并加盖公章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 1)。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并提供上述证明资料。以传真方式登记的,出席现场会议时还应提供上述证明资料原件供核查。

4、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二)登记时间

2026年3月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5:00。

(三)登记地点

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同安园集和路190号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建波先生 0592-5556861

会务联系人:李朝声先生 0592-5556861

公司传真:0592-5580352

公司邮箱:goldenhome@canc.com.cn

公司地址: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同安园集和路 190 号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3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6-009
转债代码:113670 转债简称:金23转债

#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全资子公司JPND SINGAPORE PTE.LTD.(以下简称 "新加坡子公司" 或 "JPND") 拟与关联方CONSTRUCTION & CLIMB HOLDING GROUP PTE. LTD.(以下简称"建潘新加坡公司")共同出资690.78万加元(约3500万人民币)获得RIFO Holding Group Inc.(以下简称"RIFO")3,139,864股普通股。其中,新加坡子公司出资414.47万加元(约2100万人民币) 获得RIFO 1,883,918股普通股 (持股比例为0.8624%), 建潘新加坡公司出资276.31万加元 (约1400万人民币) 获得RIFO 1,255,946股普通股 (持股比例为0.5749%)。

● 本次交易构成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6年2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新加坡子公司与建潘新加坡公司共同出资690.78万加元(约3500万人民币)获得RIFO的3,139,864股普通股。其中,新加坡子公司出资414.47万加元(约2100万人民币)获得RIFO 1,883,918股普通股,建潘新加坡公司出资276.31万加元(约1400万人民币)获得RIFO 1,255,946股普通股。本次交易后,新加坡子公司持有RIFO 0.8624%的股权,建潘新加坡公司持有RIFO 0.5749%的股权。

本次共同投资方建潘新加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建潘新加坡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新加坡子公司与建潘新加坡公司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新加坡子公司投资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以上,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名称:CONSTRUCTION & CLIMB HOLDING GROUP PTE. LTD.(以下简称"建潘新加坡公司")

(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三)注册号:202549420K

(四) 住所:10 KAKI BUKIT ROAD 2, #01-36, FIRST EAST CENTRE, SINGAPORE 417868

(五)董事:温建怀、潘孝贞、KO HSUEH KHAI

(六)注册资本:10万美金

(七)经营范围:从事非金融和保险活动的公司控股活动,其他金融服务活动(除保险和养老金资助活动外)

(八)控股股东:厦门市建潘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00%

(九)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情况

1、公司名称:RIFO Holding Group Inc.(以下简称"RIFO")

2、成立日期:2018年10月

3、设立地:开曼群岛(办公总部:加拿大多伦多)

4、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5、地址:7030 WOODBINE AVE,Suite 900,MARKHAM,ONTARIO,CANADA (L3R 6G2)

6、主营业务:RIFO是一家安居科技平台公司,其业务主要涵盖房地产交易、金融服务和安居服务三大板块。

7、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12,379.84万加元(约62,889.59万人民币), 负债总额10,903.55万加元 (约55,390.03万人民币), 净资产1,476.28万加元(约7,499.50万人民币),2025财年(即从2024年10月1日起至2025年9月30日止)实现营业收入24,788.45万加元(约125,925.33万人民币),净利润-585.80万加元(约-2,975.86万人民币)。

(二)关联交易标的价格确定

本次交易经相关方协商一致,新加坡子公司与建潘新加坡公司拟以690.78万加元(约3500万人民币)获得RIFO的3,139,864股普通股。本次交易价格,主要综合了RIFO前期融资,以及RIFO未来业绩增长和发展良好预期;同时结合了RIFO 市销率等情况,对应RIFO 2025财年(即从2024年10月1日起至2025年9月30日止)营业收入的市销率约1.94倍,处于合理区间。

综上,本次投资入股价格,是在综合RIFO前期融资、市销率及未来发展良好预期等情况协商确定,具有合理性、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本次交易相关方拟签署《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新加坡子公司出资414.47万加元取得RIFO 1,883,918股普通股 (持股比例为0.8624%),建潘新加坡公司出资276.31万加元取得RIFO 1,255,946股普通股(持股比例为0.5749%)。

2、于本协议签署完成后,于RIFO与新加坡子公司和建潘新加坡公司达成一致的期间内, 新加坡子公司和建潘新加坡公司向RIFO指定收款账户内支付投资款共计690.78万加元。新加坡子公司和建潘新加坡完整支付其投资款即为本次投资交割。

3、本次投资交割后,RIFO承诺将按照约定的时间及要求向新加坡子公司出具财务报表;详细的预算和业务计划;描述经营数据的业务报告;便于投资人股东计算各自持股比例的一份显示可转换、可行权的每类股票或证券数量的报表等。

4、本协议经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附:本轮交割后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 | 股比 |
|---|---|---|
| 1 | 创始人持股平台 | 60.6501% |
| 2 | JPND(新加坡子公司) | 0.8624% |
| 3 | 建潘新加坡公司 | 0.5749% |
| 5 | Others | 37.9125% |
| Total | | 100.0000% |

注:截至本公告日,除建潘新加坡公司外,公司与RIFO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RIFO总部位于加拿大多伦多,业务涵盖房地产交易、金融服务和安居服务三大板块,致力于通过技术创新,构建集房地产交易、金融服务与安居服务的综合性平台,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房屋解决方案。目前,RIFO是加拿大安居服务科技平台龙头企业,拥有近6000名经纪人和大量用户资源,2025年总交易额(GTV)高达201.7亿加元(折合约1025亿人民币);近年来RIFO在加拿大多伦多、温哥华等主要城市市场份额实现快速提升。通过对RIFO的投资,有利于:

(一)精准触达C端客户,构建多元化流量入口,推进北美飞流商业化落地

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对海外业务的拓展,并以北美市场为海外发展的战略支点。当前RIFO立足于北美房地产交易市场,平台沉淀了大量房产经纪人与用户资源。通过与RIFO的战略合作,公司将进一步拓宽在北美市场的流量入口:

1、借力其庞大的经纪人网络,将公司产品嵌入其经纪服务,在客户购房决策阶段即植入一站式家居解决方案。

2、公司将在RIFO开设的 "RIFO Home 5S店 (亦称RIFO家居选材馆)" 中布局"GoldenHome" 店中店,实现从源头C端客户的精准触达,到后端满足客户的一站式家居消费需求。

3、公司打造适配北美市场的家装设计智能体-"北美飞流",可基于空间物理生图,对北美房屋进行虚拟布局,针对北美的房屋改造市场,通过 DIY户型图,快速生成单空间3D户型布局、高美感效果图以及720全屋漫游,同时能够自动生成装修概算报价等功能,让用户高效、便捷实现自主家装设计,轻松实现理想家的打造。

未来公司将以此次合作为契机,一方面,将RIFO房产经纪人、外部设计师和工长转化为北美飞流的付费订阅用户,协助其高效完成家居方案设计,提升客户转化与粘性,获得SaaS收入;一方面,北美飞流可将线上流量引导至"RIFO家居选材馆"进行实地体验与交易,同时"RIFO家居选材馆"也可引导到店客户进行北美飞流互动来精准捕捉客户需求偏好,实现互利共赢,推进北美飞流商业化落地。

本次投资有利于构建"北美(金牌)自有渠道+RIFO经纪人+北美飞流"多元流量入口,为公司北美业务拓展提供持续动能。

(二)进一步整合优质供应链,推动协同出海

北美地区本地家居供应链薄弱,定制家居的综合产品力较弱。公司将依托国内泛家居产业的供应链与技术优势,以投资RIFO为契机,成为RIFO线下门店的核心供应商,并积极推动国内优质供应链以"集群化"模式协同出海,为其提供从厨柜、衣柜、门墙定制到装修主辅材、成品软体家具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同时,通过RIFO家居服务线下门店对接北美市场需求,逐步打造经过市场验证的成熟供应链体系,并反向赋能北美自有渠道及北美飞流线上商城供应链能力打造。

(三)北美试点先行,推动公司海外战略的全面落地

此次战略投资RIFO是公司海外战略的关键落子。类似RIFO的房地产经纪企业,其平台场景天然衔接"购房-设计-装修-家居"C端消费链路,能够实现客户的高效转化与本土家居市场的精准切入。公司在全球布局超3800家数字化门店,具备"获客-设计-交付"全流程的数字化能力和优秀的供应链资源整合能力,能为RIFO线下门店提供数字化赋能、供应链支持与成熟的运营体系。未来随着"北美(金牌)自有渠道+RIFO经纪人+北美飞流"模式在海外持续推进,有助于实现从"北美单点突破"到"全球布局"的跨越,进一步推动公司海外战略的全面落地。

综上,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

六、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2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温建怀、潘孝贞、温建北、顾金成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有利于精准触达C端客户,构建多元化流量入口,高效开拓北美市场,提升公司在北美市场的行业竞争地位与品牌影响力。本次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议案的提请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

七、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未来可能面临国家政策、市场竞争、运营管理等不确定因素,可能存在投资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外部环境、市场与行业的变化,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完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以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面临的不确定因素。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披露日,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未与相关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6-007
转债代码:113670 转债简称:金23转债

#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金23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 "可转债募集说明书")、《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表决事项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代表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或相关批准另行确定的日期起方能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期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9号)核准,公司与2023年4月17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77,0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770万张,期限6年。

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的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金23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现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金23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会议召集人: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1日下午15:00

(三)会议地点: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同安园集和路190号公司会议室

(四) 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会议采取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通讯方式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 债权登记日:2026年3月5日

(六) 出席对象:

1、截止2026年3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金23转债"(转债代码:113670)的债券持有人。上述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债券持有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3、董事会认为有必要出席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2026年2月1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参加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3月9日下午17:00前以直接送达、邮寄或电子邮箱形式送达公司。

(二)登记地点: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同安园集和路190号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三)登记办法:

1、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本人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债券持有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被代理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被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2、债券持有人为法人/非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被代理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被代理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3、异地债券持有人可于登记日截止前,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上述有关证件、证明材料均可使用复印件。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须本人签字;非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请于2026年3月9日下午17:00前以直接送达、邮寄或电子邮箱goldenhome@canc.com.cn形式送达公司。

四、表决程序和效力

1、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采取现场记名或通讯方式进行投票表决(表决票详见附件2)。债券持有人选择以通讯方式行使表决权的,应于2026年3月9日下午17:00止将表决票通过邮寄方式、现场提交方式送达,或以扫描件形式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公司指定邮箱,并将原件邮寄到公司证券投资部。

2、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持有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3、每一张未偿还的"金23转债"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有一票表决权。

4、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代表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5、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或相关批准另行确定的日期起方能生效。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期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6、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以公告形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并负责执行会议决议。

五、其他事项

1、请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携带参会登记资料原件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办理签到手续。

2、会议会期半天,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3、联系人:李朝声

联系电话:0592-5556861

电子邮箱:goldenhome@canc.com.cn

传真号码:0592-5580352

邮编:361100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同安园集和路 190 号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附件1:

"金23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授权委托书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参加贵公司"金23转债"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本单位(或本人)行使表决权。委托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

| 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议案 | | | |

注:委托人应当在上述 "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择一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持有"金23转债"债券张数(面值100 元为1 张):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签名(法人债券持有人加盖公章):

委托人签名身份证号(法人债券持有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金23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表决票

债券持有人姓名:

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姓名(如有):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号: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100 元为1 张):

| 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场地用途的议案 | | | |

注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1项并打"√";

注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所拥有的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注3: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注4:本表决票复印或按此格式自制均有效。

债券持有人(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88448 证券简称:磁谷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2

#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南京宝利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宝利丰")持有公司股份5,968,9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33%,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分别于2023年9月21日及2024年3月21日起上市流通。宝利丰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总经理董继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9%,其中2,400,000股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4年3月21日起上市流通,30,000股来源于股权激励归属所得,已于2024年10月18日起上市流通。股东宝利丰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继勇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398,9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2%。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宝利丰因自身资金安排, 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149,56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0%, 其中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16,52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计划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1,433,046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

上述减持主体的本次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视减持时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南京宝利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股东身份 |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br>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br>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br>其他:/ |
| 持股数量 | 5,968,985股 |
| 持股比例 | 8.33% |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IPO前取得:5,968,985股 |

| 股东名称 | 董继勇 |
|---|---|
| 股东身份 |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br>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br>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br>其他:/ |
| 持股数量 | 2,430,000股 |
| 持股比例 | 3.39% |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IPO前取得:2,400,000股<br>股权激励取得:30,000股 |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 | 股东名称 | 持有数量(股) | 持有比例 |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
|---|---|---|---|---|
| 第一组 | 南京宝利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968,985 | 8.33% | 董继勇为宝利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
| | 董继勇 | 2,430,000 | 3.39% | |
| | 合计 | 8,398,985 | 11.72% | —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
|---|---|---|---|---|---|
| 南京宝利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97,500 | 0.14% | 2025/5/9 - 2025/5/9 | 36.20-36.20 | 2025年2月19日 |
| | 2,123,515 | 2.96% | 2025/8/25 - 2025/9/5 | 39.18-65.55 | 2025年6月30日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 |
|---|---